

证券代码：002779

证券简称：中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并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股东会延期后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4 日

2、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15 日

3、本次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除会议延期及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会审议事项并未发生变更。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5）。

2026 年 4 月 1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吴明根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 2025 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1）提案内容

上述临时提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董事会对提案审查情况

股东吴明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00,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2%，具备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在延期后的股东会召开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提交本次股东会召集人。上述提案内容属于《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会职权范围，其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延期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为统筹会议安排，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同意将原定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延期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026 年 4 月 15 日。

除会议延期及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会审议事项并未发生变更。现将本次股东会的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4 月 24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5日

7、出席对象：

(1) 公司股东：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155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选举陈素权先生担任公司H股发行上市后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2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2026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股东会提案 9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会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结果将公开披露。

独立董事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作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另加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2、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 2026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名园北大道 155 号 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蔡冠华

联系电话：0579-86878687

传真：0579-86872218

邮箱：zjkj@topsunpower.cc

4、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9”，投票简称为“中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04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4 月 24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陈素权先生担任公司 H 股发行上市后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